

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文件

武教管〔2022〕10号

关于做好2022年市、区优秀教育工作者 推荐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及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增强广大教育工作者的荣誉感和责任感，促进广大教育工作者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作出更大贡献，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投身教育事业，常州市教育局下发《关于做好2022年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工作的通知》（常教人〔2022〕28号），决定表彰奖励一批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武进区教育局同时也评选和表彰一批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为做好市、区优秀教育

工作者的推荐评选工作，现就有关评选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表彰名额

1.市教育局分配给我区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名额 81 名。区教育局评选和表彰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 450 名左右。推荐名额分配数详见附件 1。

2.校级领导、援疆援陕教师市、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表彰名额由教育局统筹安排，经教育局组织人事科考察审核后上报，不占单位分配名额(附件 1)。

3.局属事业单位市、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表彰名额由教育局统筹安排。

二、推荐评选范围及对象

各级各类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教育行政部门中从事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管理服务等工作 5 年以上，取得突出成绩或重大贡献的教育工作者（包括公办中小学备案聘用教师、民办学校中关系挂靠人力资源市场的聘用教师以及幼儿园正式聘用教师）。重点是教学第一线的教师。已获得过同级荣誉称号人员不再参评。区内异地学校轮岗交流的教师，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占接收学校推荐名额。

三、评选条件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热爱教育事业，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带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真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展现新时代“四有”

好教师的良好形象，群众认可度高。从事教育工作 5 年以上，工作量饱满。近 5 年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等次，且至少有一次为优秀，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一）重视学生思想品德教育，教书育人，为人师表，敬业爱生，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在实施素质教育和培养人才方面成绩突出。

（二）高质量完成教育教学工作任务，努力进行教育创新，在教育教学改革、学科专业建设、课程与教材建设、实验室建设等方面成绩显著。

（三）在教育教学研究、科学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等方面有创造性的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价值或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四）具有先进的教育管理理念，能自觉运用科学、民主的方法创造性开展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在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服务育人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

（五）积极承担学校课后服务工作，认真落实“五项管理”等有关规定，切实减轻学生过重学业负担，促进学生健康成长。

（六）积极参加交流轮岗、名教师工作室、名师导教、乡村骨干培育站、优秀教师城乡牵手、优秀教师跟岗锻炼等教师发展项目，为推进师资优质均衡贡献力量。

四、评选要求

（一）坚持群众路线，程序要严。推荐评选工作要坚持公开、

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履行规定程序，自下而上逐级推荐。申报对象由所在单位民主择优推荐，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申报前应在本单位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推荐对象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推荐对象需经所在单位和所在区教育行政部门逐级审核。

在各校推荐的基础上，区教育局根据好中选优的原则，研究确定推荐人选，评选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对正式推荐对象予以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予以表扬。

（二）坚持师德为先，质量要优。坚持实事求是、严格标准的原则，把思想政治表现、人才培养实绩和一贯贡献情况作为衡量标准，特别是将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推荐评选的根本标准，将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表现作为推荐评选的首要条件，凡政治上不合格或师德师风有问题的，实行一票否决。推荐对象要事迹突出，真正具有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

（三）坚持面向一线，统筹兼顾。各单位推荐的人选，城镇中小学教师中有乡村学校任教经历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尤其要向条件艰苦的农村学校教师倾斜。对积极参加教育对口支援、疫情防控过程中表现特别突出的优秀教师典型予以倾斜。

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单位和个人，经查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并取消该单位参加下一届评选推荐活动的资格。

五、材料报送

(一)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材料报送

1.报送时间： 2022 年 7 月 5 日(周二，上午)；

2.报送地点： 区教育局十二楼 1203 室；

3.报送要求：

(1)《2022 年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一览表》(纸质稿，A4 纸打印，一式 1 份，附 excel 格式电子稿)；

(2)《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纸质稿，A4 纸正反打印，一式 2 份，附 word 格式电子稿)；

(二)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材料报送

1.报送时间： 2020 年 7 月 18 日(周一，一天内)；

2.报送地点： 区教育局十二楼 1203 室；

3.报送要求：

(1)《2022 年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一览表》(纸质稿，A4 纸打印，一式 1 份，附 excel 格式电子稿)；

(2)《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纸质稿，A4 纸正反打印，一式 2 份，附 word 格式电子稿)。

以上材料凡需加盖学校公章的地方均须加盖公章。电子材料均需在规定时间内发送到电子稿发送至 <http://jgzx.czzpu.cn>。

六、其他

各校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尽快启动、切实做好评选推荐工作。要抓住契机，树立先进典型，对推荐表彰对象的事迹进行挖掘提炼，及时宣传推广，大力弘扬武进教育正能量。

附件：

1. 2022 年市、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名额分配表
2. 2022 年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一览表
3. 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
4. 2022 年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推荐人选一览表
5. 武进区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

常州市武进区教育局

2022 年 6 月 30 日

（此件公开发布）